

新北市金山地區市地重劃區

計算負擔總計表

重劃前情形	一	重劃區實測土地面積	6.987111 公頃		重劃後情形	八	評定之重劃後平均地價及總地價	總地價：1,249,340,849 元
		1、私有土地面積	6.068645 公頃				每平方公尺單價：28,383 元	
		2、公有土地面積	0.918054 公頃			九	重劃後可分配土地面積：	4.401749 公頃
		3、未登記土地面積	0.000412 公頃				十	重劃前後每平方公尺平均地價上漲率：
		4、實測誤差面積	0.000000 公頃			十一	公共設施用地一般負擔係數：	0.18754121
	原公有道路溝渠河川及未登記等土地抵充面積	0.009184 公頃		$\frac{24,370.70 \times 15,241}{28,383 \times (69,871.11 - 91.84)} = 0.18754121$				
		1、已登記土地面積	0.008772 公頃		十二		費用負擔係數：	0.12054283
	2、未登記土地面積	0.000412 公頃		$\frac{150,600,000}{28,383 \times (69,871.11 - 25,853.62)} = 0.12054283$				
	三	重劃區所有權人數		152 人		十三	平均負擔比率	44.52 %
		1、私有人數：		150 人			1、公共設施用地負擔比率：	36.92 %
		2、公有人數：		2 人			2、費用負擔比率：	7.60 %
	四	私有土地所有權人申請(同意)辦理重劃情形	人數：	人	%	備註	1. 公共設施用地負擔比率	
			面積：	公頃	%		$\frac{25,853.62 - 91.84}{69,871.11 - 91.84} = 0.3692 = 36.92\%$	
	五	評定之重劃前平均地價及總地價	總地價：1,063,540,687 元		備註	2. 費用負擔比率		
			每平方公尺單價：15,241 元			$\frac{150,600,000}{28,383 \times (69,871.11 - 91.84)} = 0.0760 = 7.60\%$		
各項負擔情形	六	公共設施用地扣除抵充土地後共同負擔面積		備註	2. 費用負擔比率			
		1、臨街地特別負擔×(1-C)			$\frac{150,600,000}{28,383 \times (69,871.11 - 91.84)} = 0.0760 = 7.60\%$			
	2、一般負擔		2.437070 公頃					
七	費用負擔總額		150,600,000 元					